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许欣平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武汉国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资本”）贷款人民币 9000 万元，期限 3 个月，利率 9.65%/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发表了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贷款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就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